源政办字〔2022〕36 号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 2022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有 关部门，各有关企事业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沂源县“十四五”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，促进妇 女全面发展、儿童优先发展，经县政府同意，2022 年继续为全 县妇女儿童办实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实施“幼有善育”儿童关爱项目

实施婴幼儿照护服务提质扩容行动，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中 心，培育 1 个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服务机构，年内实现全县备案的 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不少于 6 家。举办全县儿童健康管理培训班 2 期，完成全县托育服务中心现场指导 2 次。加快扩增优质普惠 学前教育资源，改扩建 2 处幼儿园。(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 县教育和体育局)

二、实施“学有优教”品质提升工程

全面完成各学区教育资源优化调整，实施城区学校提质扩容 工程，新建 2 所中小学，改造提升 29 处老旧学校校舍和运动场， 新招聘幼儿教师 150 名。深入推进基础教育“强镇筑基”试点，力 争创建教育“强镇筑基”省级试点 1 处、市级试点2 处、县级试点 3 处。 (责任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)

三、实施“病有良医”两癌免费检查和救助行动

为全县 35—64 岁城乡适龄妇女提供“两癌”免费筛查，切实 提高妇女宫颈癌、乳腺癌早诊早治率。建立健全转接诊服务网络， 充分做好随访工作。实施低收入妇女“两癌”救助项目和女性安康 工程。 (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妇联)

四、实施“弱有所扶”儿童救助项目

健全孤困儿童精准保障体系，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保障标准 在原有基础上提高 10%，落实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助。开展脑瘫 儿童康复手术救助专项行动和“点亮星空 · 筑爱未来”自闭症儿童 关爱行动。实施“善助儿童”救助项目。面向全县无独立居住和学 习环境的 6— 14 岁困境儿童，建设希望小屋 40 间，营造适宜儿 童成长的友好社会环境。 (责任单位：县民政局、团县委、县妇 联、县残联)

五、实施“劳有厚得”巾帼创业创新行动

开展巾帼就业服务专项行动，实施女致富带头人培训工程， 促进妇女创业就业。举办“巧娘”大赛，做大做强“巧娘”品牌，夯 实“巾帼居家创业就业示范基地 ( 点 ) ”建设，打造“绣娘”社、“巧 娘”工作室、巾帼创业微站、“妇字号”村头工厂等创业点 100 处。 举办“春风行动”暨春季大型人才招聘会。 强化灵活就业人员保障，鼓励和倡导符合条件的女性积极参与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。 (责任单位：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妇联)

六、实施“美学教育”提升行动

深入开展乡村美学教育，培育乡村美学带头人、美学代言人 100 人，举办美学教育培训班 500 期，开展美学教育“六进”活动， 在全县营造“人人都是美学体验官、人人都是美学代言人”的浓厚 氛围。寻找乡村美学“网红”打卡地，按照“一院一品、一户一景” 要求，打造精品庭院 1200 户， 以庭院微“细胞”构建乡村美丽大 格局。 (责任单位：县妇联、县文明办)

七、实施“护校安园”专项行动

在全县中小学、幼儿园 (校区) 周边开展食品安全、交通秩 序、文化环境、社会治安等专项整治行动和上、下学期间“见警 车、见警灯、见警察”安全保卫行动，举办“童心守护 · 健康成长 伴你行”禁毒知识宣讲 30 场 (次) ，增强学生识毒、防毒、拒毒 的能力。开展“大手拉小手·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”宣讲 20 场 (次) ， 提高广大师生、家长的个人防范意识。 (责任单位：县公安局)

八、打造“书香沂源”儿童友好阅读空间

新建 2 处开放共享、布局合理、规范运营的城市书房，在城 区周边新建 4 处图书阅读吧，加大县图书馆少儿阅览室、城中社 区城市书房、祥源社区城市书房少儿阅览区环境氛围打造和图书 配置更新力度。举办绘本讲读、阅读分享、经典诵读等亲子阅读 活动 10 期。开展送书下乡、阅读进校园、“我的书屋我的梦”等 农村青少年阅读关爱活动 10 期。 (责任单位：县文化和旅游局)

九、实施家庭品质提升工程

开展主题鲜明、特色突出的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月活动，建设家庭家教家风基地 2 处。优化县域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建设， 项目化运作“齐心护航”“书香满源”家庭教育志愿服务队品牌，提 供线上线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。建设 2.0 版乡村妇女儿童家园 30 处。继续实施“美家超市”积分激励机制，将“美家超市”纳入幸福 家园民生综合体建设，年内实现行政村“美家超市”建设全覆盖。 (责任单位：县妇联、县教育和体育局)

十、提升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

建立完善儿童视力健康档案，全县 0—6 岁儿童视力眼保健 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98%以上。针对适龄女性进行 HPV 疫苗 接种宣传，引导未成年女生及家长正确认识 HPV 疫苗。组织农 村妇女健身技能培训班，开展全民健身“六进”活动，拓展线上线 下健身指导服务。(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县教育和体育局)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，尽快制定实施方案，明确责 任单位、责任人，建立工作台账，确保实事项目高标准、高质量 完成。各责任单位要于每季度末将实事进展情况电子版和加盖单 位公章的PDF 版报县妇儿工委办公室 (联系电话：3241178 ，邮 箱：yyxfl@zb.shandong.cn ) 。

附件：2022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1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2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

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实事名称 | 责任单位 | 本季度具体措施  及任务进度情况 | 完成时限 |
| 1 | 实施“幼有善育”儿童关爱项目 | 县卫生健康局  县教育和体育局 |  |  |
| 2 | 实施“学有优教”品质提升工程 | 县教育和体育局 |  |  |
| 3 | 实施“病有良医”两癌免费检查 和救助行动 | 县卫生健康局  县财政局  县妇联 |  |  |
| 4 | 实施“弱有所扶”儿童救助项目 | 县民政局  团县委  县妇联  县残联 |  |  |
| 5 | 实施“劳有厚得”巾帼创业创新行动 | 县人力资源  社会保障局  县妇联 |  |  |
| 6 | 实施“美学教育”提升行动 | 县妇联  县文明办 |  |  |
| 7 | 实施“护校安园”专项行动 | 县公安局 |  |  |
| 8 | 打造“书香沂源”儿童友好阅读空间 | 县文化和旅游局 |  |  |
| 9 | 实施家庭品质提升工程 | 县妇联  县教育和体育局 |  |  |
| 10 | 提升妇女儿童健康保障水平 | 县卫生健康局  县教育和体育局 |  |  |